



5 您應該了解的事項

禁止在房屋租住中進行基於性別認同或性別表達的歧視或騷擾

- 1 《New Jersey 州反歧視法》(LAD) 禁止在房屋租住中進行歧視和騷擾，這種行為基於實際的或認為的性別認同或性別表達，包括已經是或被認為是變性人、非二元性別或者性別不明。
- 2 住房提供者基於性別認同或性別表達的歧視屬非法行為。例如，賣方、房地產經紀人、房東、房主協會或其他住房提供者不得因為客戶是變性人而拒絕出租或出售、拒絕維修、試圖驅離，或者試圖收取較高的租金或費用。
- 3 房東和其他住房提供者不能讓租客因為性別認同或性別表達而受到騷擾，並因此造成敵意環境。舉例來說，當公司管理層知道或應該知道住宅樓負責人因租客的不確定性別而對其進行此類騷擾時，他們不能視而不見。
- 4 LAD 規定在性別認同上應一視同仁。另外，變性人有權使用與其性別認同或性別表達相壹致的洗手間或更衣室，並有權使用自己選擇的姓名、稱謂或物主代詞。其行使上述權利時，無需出示任何特定的性別「證明」。例如，公寓樓不能因為擔心其他居民感到不舒服而禁止女性變性人在健身房使用女性更衣室。
- 5 當行使或試圖行使上述權利或 LAD 規定的任何其他權利時，房東或住房提供者不能對其進行報復。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或者提交投訴，請訪問網站 NJCivilRights.gov 或致電 1.833.NJDCR4U



NJ Office of the Attorney General
NJCivilRights.gov



02/25/21